

# 110 學年度陽明國中校園「對聯徵稿」活動實施辦法

一、活動目的：為鼓勵學生文學創作風氣，增添喜慶氣氛，並藉由活動的實施，達到學以致用的目標。

二、對象：陽明國中全體學生，不分年級

三、徵文辦法：

1. 上下聯必須有「陽明」二字，可分開置於上下聯各一字，或置於同一聯
2. 上下聯字數、斷句必須相同
3. 平仄只要求「上仄下平」，上聯最末一字仄聲，下聯最末一字平聲
4. 字數：不拘，以七言為主

四、截稿日期：111 年元月 7 日

五、投稿處：學務處

六、獎勵辦法：

1. 首獎一名：獎金 660 元、獎狀乙紙、章魚獎卡兩張，並且將作品製作成條幅，懸掛於校門口
2. 普獎六名：獎金 200 元、獎狀乙紙、章魚獎卡兩張

七、本辦法陳請校長核定後發布實施，修正時亦同

.....

學生「對聯徵稿」稿紙 \_\_\_\_\_ 年 \_\_\_\_\_ 班 姓名 \_\_\_\_\_

|    |  |
|----|--|
| 上聯 |  |
| 下聯 |  |

備註：欲投稿同學可至學務處領取徵稿稿紙